明志科技大學111學年度
第一學期第一次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 112年01月09日(一)中午12:00～13:00

地　點：視訊會議

主　席：馬副校長

記　錄：劉護理師

議　程:

壹、主席報告：

貳、業務報告：

一、上次會議案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110學年度第二學期衛生委員會無提案。

二、衛生保健組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工作報告

(一) 執行學生新冠肺炎疫調追蹤/確診者與密切接觸者監測與健康關懷。

1. 111年4月13日～12月31日學生新冠肺炎疫調追蹤確診者共計1,061人。
2. 111年10月25日辦理「衛生股長會議暨校園防疫新措施」，針對目前政府政策來做全面宣導，預於農曆年假前學生返家過節，每人發放一劑快篩試劑，於返校上課後自主快篩檢測，以確保師生安全。

(二)新生健康檢查相關事項：

1. 111學年新生健檢:四技大一897人，3人未健檢(健檢率99.9%)、碩、博士班216人，1人未健檢(健檢率99.9%)；進修部碩專+四技33人，4人未健檢(健檢率88%)。
2. 111年11月9日14:00~16:00，辦理111學年新生異常個案複檢通知46位，16位同學前來複檢。
3. 針對新生健康資料卡個人疾病史與體檢異常之學生進行個案管理，至12月底共30人。

個案管理疾病類別為:

疾病名稱	人數	疾病名稱	人數	疾病名稱	人數
氣喘	20位	心臟病	3位	甲狀腺亢進	2位
高血壓	1位	糖尿病	1位	骨癌	1位
馬凡氏症	1位	紅斑性狼瘡	1位		

(二) 愛滋病匿篩及性教育活動：共計731人次參與。

1. 與林口長庚醫院感染醫學科於111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時，辦理愛滋病免費匿名篩檢共584人進行抽血篩檢與衛教宣導。
2. 「走向陽光、關懷愛滋」健康講座暨匿名愛滋篩檢」於111年8月31日舉行，健康講座參與人數:77人、匿名愛滋篩檢:70人。

3. 110學年度12月開始，為提升同學性安全觀念，衛保組至衛生所購買保險套，放置衛保組辦公室提供同學免費索取。

(三)健康促進活動辦理：4場活動共計425人次參與。

1. 111年10月17日～12月8日辦理『健康體重控制班』為期8週(體適能課和營養課)，共計336人次參，第一名獎項『體重減最多』減重8.3公斤、第二名獎項為『體脂減最多』減脂4.3%、第三名獎項為『體內年齡變年輕』比實際年齡年輕8歲。
2. 111年11月22日氣喘保健知多少:28人參與。
3. 111年12月06日飲食3低1高如何吃出健康營養篇:33人參與。
4. 111年12月13日遠離三高教戰手則運動篇與十分鐘健康操運動篇:28人參與。

(四)CPR+AED 教育訓練：111年9月27日、10月28日辦理二場 CPR+AED 教育訓練共66人，通過率為100%。

(五)急救員訓練：111年11月26~27日辦理急救員訓練，共計100人次參與完成訓練，通過率為100%。

(六)衛保組器材借用統計：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衛保組器材借用統計表

項目	人次	項目	人次	項目	人次
輪椅	4	急救箱	3	助行器	2
拐杖	11	安妮教具	1	登山杖	3

(七)111學年第一學期傷病統計：（8月～12月）

1. 110-2學年度因本土新冠肺炎疫情嚴峻，學生外傷趨緩為:316人次、111-1學年度外傷人數為:468人次增加152人次，110-1學年度學生外傷為:459人次和111-1學年度為:468人次差異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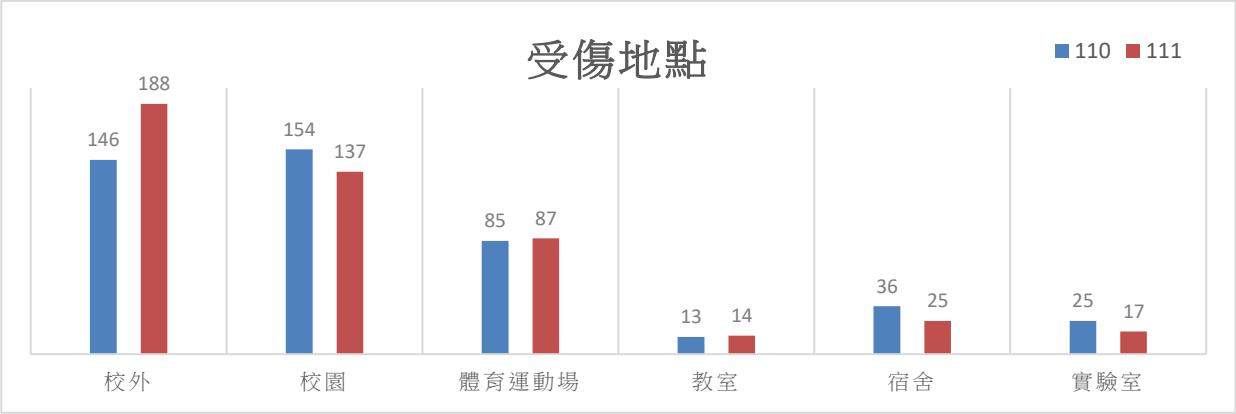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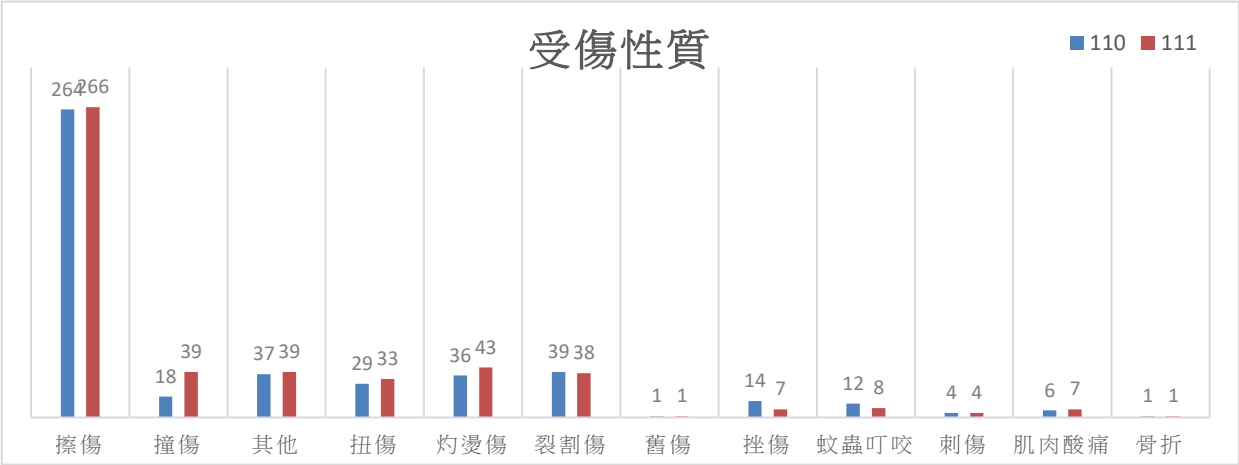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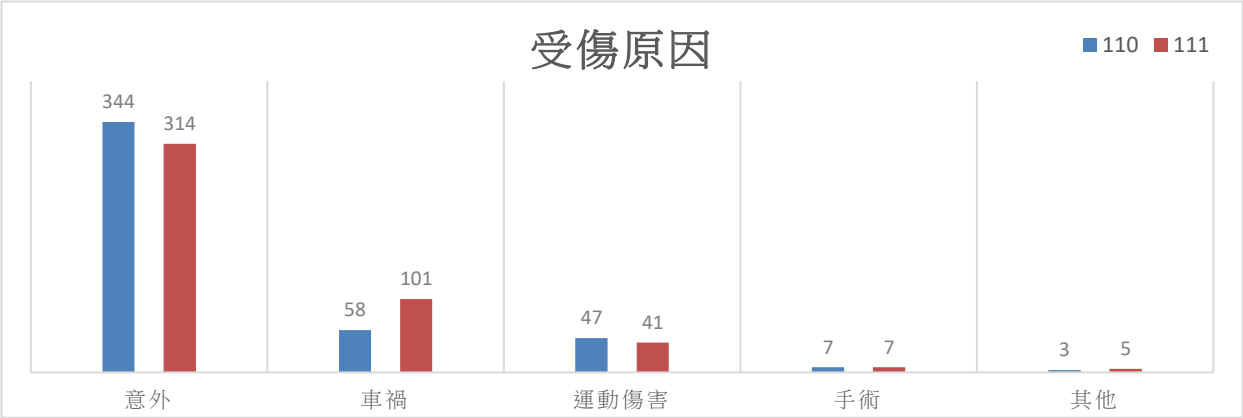

(八)111年度緊急傷病就醫：

1. 22人申請車資與及慰問品補助。

2. 111年08月01日至111年12月31日補助款使用7,787元，學校預算使用934元，共計8,721元。

(九)111年度環境改善事項：

1. 機二乙吳生反映室友賴生於頂樓浴室內洗澡完擦乾身體時不慎滑倒受傷；學四舍頂樓水溝蓋不平整，11月22日總務處已請廠商完成改善，下圖一二為改善前後之照片。

圖一 改善前　　圖二 改善後　　圖三 三舍馬路旁坑洞

2.圖三材一甲胡生反映其於三舍中間樓梯下方連接馬路旁的坑洞踩空扭傷腳踝，目前請總務處處理中。

三、環安室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工作報告：

(一)111年7-12月共舉辦三場臨校醫師服務，提供教職員一對一面談健康諮詢，並對夜間輪值人員、異常工作負荷、母性保護與人因性危害預防、健檢報告有健康需注意之同仁、師長提供衛教注意事項，醫師及護理師共訪視79人次。

(二)警衛室 AED 自動體外去顫器使用年限到期於111年10月21日更換新機，全校11台 AED 已於111年11月8日全數保養完畢。

(三)111年8月18日邀請台北市勞動檢查處專家演講「職場不法侵害預防講座」，共104人參加。

(四)111年12月2日邀請台北市立聯合醫院防治中心護理師演講「愛滋防治宣導講座」，共54人參加。

(五)111學年度健康促進活動，於111年12月9日辦理「預防骨質疏鬆講座」，教職員共計64人參加。

(六)111年7-12月教職員防疫關懷共177人次。

(七)提醒實驗、研究時應配戴適當防護具(如:活性碳口罩、手套、實驗衣、防護眼鏡或面罩)，以預防實驗、研究過程受傷，敬請各位委員協助宣導。

四、總務處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工作報告：

(一)水塔清洗：為確保校區飲用水及生活用水安全衛生，校區水塔水池之清洗頻率為每年一次。為避免影響用水，近期已安排分區水塔及水池之清洗作業，預計於112年1月19日前完成。

(二)環境清掃：每日由外包請潔人員進行廁所及其他環境清掃及清理積水容器，每周定期巡檢全校區水溝，如發現有樹葉及淤泥等阻塞，會立即疏通，大雨過後，也會立即巡檢，以確保水溝維持暢通，避免孳生病媒蚊。

(三)環境消毒：為預防登革熱，每年夏天會安排校區滅蚊消毒，其餘時段則視環境狀況安排。體育館 B2於111年12月20日完成滅蚊消毒作業，預計寒假期間(112/1/16-112/1/19)安排全校區滅蚊消毒工作。

(四)新冠肺炎加強消毒:疫情防疫期間於每周一至周五分別規劃各系館及宿舍區以次氯酸水進行全面公共區域消毒，同時針對電梯車廂、按鈕、廁所門把、水龍頭、洗手乳按鈕、樓梯扶手及其他等公共區域每日消毒至少2次，如有確診足跡，立即加強清消，自112年1月3日起次氯酸消毒作業改為確診人員辦公區域及足跡進行消毒。

(五) 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報告:

1. 110 學年資源回收量 76.5 噸(資源回收出售金額$249,081 元)，相較較 109 學年資源回收量 62.7 噸(資源回收出售金額$178,406 元)，增加 13.8 噸(+22%)，出售金額增加$70,675 元(+39.6%)。
2. 110 學年一般垃圾量 309.47 噸，相較去年 311.96 噸，垃圾減少 2.49 噸(-0.8%)。
3. 110 學年資源回收比 19.8%，相較去年資源回收比 16.7%，增加 3.1%， 年成長達 18.6%。
4. 110 學年電池回收量 159 公斤，較 109 學年回收量 110 公斤增加 49 公斤(+44.5%)。

近三學年垃圾資源回收量及出售金額比較表

統計期間	電池回收量(公斤)	資源回收量(噸)(A)	資源回收金額(元)	一般垃圾量(噸)(B)	回收比 A/(A+B)
109 學年	110	62.7	178,406	311.96	16.7%
110 學年	159	76.5	249,081	309.47	19.8%
111 學年 (111/8-111/11)	持續回收中	18.9	49,741	38.29	
110 與 109 學年差異量	+49 (+44.5%)	+13.8 (+22.0%)	+70.675 (+39.6%)	-2.49 (-0.8%)	+3.1%

(六)二手市集：

本學年持續推動校園二手市集，目前已規劃建置線上二手物品交換 表單系統，對象別新增教職員及學生共同使用，預計 112 年 2 月底 前測試上線完成，可提供 111 學年第 2 學期學生離宿期間使用。

(七)資源回收競賽：

本學期安排每週四晚上 20:00-20:30 為學生宿舍資源回收日，由四技 一環保股長線上表單填寫排班至宿舍統計重量後同學將垃圾放置暫 放區，當天由清潔人員載運，並統計各寢室回收量。

(八)飲水機管理及飲用水水質檢驗：

目前全校共設有飲水機161台(含開水機1台)，由合約廠商 賀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每月保養維護及更換第一道濾心，每三個月更換第2道活性碳濾心乙次，最近一次更換日期為111年12月19日。

2.水質檢驗每三個月委託環保署認可之檢驗測定機構「SGS」進行檢測，111年12月22日共抽檢20台，檢驗報告於22號公告於學校網站。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035號
飲用水樣品檢測報告

委託單位： 明志科技大學
業　　別： ＊
樣品特性： 水樣
樣品編號： NPD22C03454001~019
採樣單位：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方法： NIEA W101.56A
採樣地點： 新北市泰山區工專路84號

檢測目的： 自評
採樣時間： 111年12月14日08時40分
　　　至： 111年12月14日10時20分
收樣時間： 111年12月14日18時38分
報告日期： 111年12月20日
報告編號： NPD22C03454
聯 絡 人 ： 余淑琴

樣品編號及位置	大腸桿菌群 檢驗值(單位) NIEA E230.55B	備註
飲用水水質標準	6 (CFU/100mL)	
NPD22C03454001 (NO.153 警衛室)	<1 (CFU/100mL)	
NPD22C03454002 (NO.163 綜大B1車輛組)	<1 (CFU/100mL)	
NPD22C03454003 (NO.102 綜合五樓茶水間)	<1 (CFU/100mL)	
NPD22C03454004 (NO.8 教學三樓茶水間)	<1 (CFU/100mL)	
NPD22C03454005 (NO.7 教學二樓茶水間)	<1 (CFU/100mL)	
NPD22C03454006 (NO.160 教學大樓一樓)	<1 (CFU/100mL)	
NPD22C03454007 (NO.126 創新大樓3F)	<1 (CFU/100mL)	
NPD22C03454008 (NO.123 創新大樓1F)	<1 (CFU/100mL)	
NPD22C03454009 (NO.122 創新大樓1F)	<1 (CFU/100mL)	
NPD22C03454010 (NO.72 學五舍一樓)	<1 (CFU/100mL)	
NPD22C03454011 (NO.80 學五舍B棟五樓)	<1 (CFU/100mL)	
NPD22C03454012 (NO.68 學四舍中間二樓)	<1 (CFU/100mL)	
NPD22C03454013 (NO.64 學三舍中間二樓)	<1 (CFU/100mL)	
NPD22C03454014 (NO.164 游泳池一樓)	<1 (CFU/100mL)	
NPD22C03454015 (NO.152 學二舍南一樓)	<1 (CFU/100mL)	
NPD22C03454016 (NO.161 學二舍南一樓半)	<1 (CFU/100mL)	
NPD22C03454017 (NO.162 第一餐廳1樓)	<1 (CFU/100mL)	
NPD22C03454018 (NO.144 綠能中心二樓半)	<1 (CFU/100mL)	
NPD22C03454019 (NO.158 薄膜中心二館3F)	<1 (CFU/100mL)	

報告專用章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實驗室-台北 負責人：李仁燮 檢驗室主管：葉峻榕

頁次(1/2)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TWD 7315843　3003

SGS Taiwan Ltd.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No.136-1, Wu Kung Road, New Taipei Industrial Park, Wu Ku District, New Taipei City 248016, Taiwan /248016 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路136-1號 t (886-2) 2299-3939 f (886-2) 2299-3261 www.sgs.com.tw
Member of SGS Group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035號
飲用水樣品檢測報告

委託單位： 明志科技大學
業　　別： ＊
樣品特性： 水樣
樣品編號： NPD22C03454020
採樣單位：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方法： NIEA W101.56A
採樣地點： 新北市泰山區工專路84號

檢測目的： 自評
採樣時間： 111年12月14日08時40分
　　　至： 111年12月14日10時20分
收樣時間： 111年12月14日18時38分
報告日期： 111年12月20日
報告編號： NPD22C03454
聯 絡 人 ： 余淑琴

樣品編號及位置	大腸桿菌群 檢驗值(單位) NIEA E230.55B	備註
飲用水水質標準	6 (CFU/100mL)	
NPD22C03454020 (NO.166 長庚生技成品倉庫)	<1 (CFU/100mL)	
以下空白		

備註：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採樣：孫宏潔(FII-03)；無機檢測類：鐘鴻文(FII-27)。
2.測定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MDL"表示；若高於MDL但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時，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並括號註明實測值。
3.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4.菌落數若大於100以上時，數據以科學符號表示，例如1.5E+02，即為1.5×10^2。
聲明書：(一)茲保證本機構檢驗室分析之樣品，自本檢驗室收樣至報告發出之過程，係在委託人／申報人指示下，以本公司人員最佳之專業知能，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仁燮
檢驗室主管：孫宏潔

報告專用章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實驗室-台北 負責人：李仁燮 檢驗室主管：葉峻榕

頁次(2/2)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TWD 7315844　3003

SGS Taiwan Ltd.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No.136-1, Wu Kung Road, New Taipei Industrial Park, Wu Ku District, New Taipei City 248016, Taiwan /248016 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路136-1號 t (886-2) 2299-3939 f (886-2) 2299-3261 www.sgs.com.tw
Member of SGS Group

參、討論事項：無。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